

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申购说明

(发行金额动态调整机制版本)

一、重要提示

1、经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中市协注【2025】MTN373号文件批准，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

2、本次发行采用集中簿记建档、集中配售、发行金额动态调整、指定账户收款的方式。望周知。

3、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主承销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联席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承销本期中期票据，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簿记管理人负责簿记建档工作。

4、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期间为 2026 年 4 月 24 日 9:00 时至 2026 年 4 月 24 日 18:00 时。承销商请仔细阅读本《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申购说明》（以下简称“《申购说明》”）。

5、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础发行规模为人民币 5 亿元，发行金额上限为人民币 7 亿元。期限为 3 年。

6、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面值发行，申购区间为：1.90%-2.30%。填写申购利率时按由低到高的顺序填写，申购利率的最小报价单位为 0.01%。

7、承销商提交的簿记申购金额为实际需求金额。



扫一扫
验证文件

8、在本《申购说明》中，工作日是指北京市的商业银行对公工作日。

9、本次集中簿记建档仅接收承销商的《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申购要约》(以下简称“《申购要约》”)。其他投资者请通过承销商购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

10、本次集中簿记建档申购截止后将停止接收承销商的《申购要约》，敬请留意。

11、本次集中簿记建档发行承销方式采用余额包销方式。

12、受国家宏观政策等因素影响，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发行过程中，不排除经主承销商、发行人协商一致，于簿记正式启动前推迟发行的可能性。

13、为尽量保证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成功发行，本此簿记建档开始后，簿记申购区间存在调整可能。

二、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主要条款

1、债务融资工具名称：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

2、计划发行基础规模：5 亿元。

3、计划发行金额上限：7 亿元。

4、期限：3 年。

5、发行价格：100 元/百元。

6、利率/利率区间：1.90%-2.30%。

7、债券面值：人民币 100 元。

8、发行日期：2026 年 4 月 24 日。



扫一扫
验证文件

9、分销日期：2026年4月24日至2026年4月27日。

10、缴款日期：2026年4月27日。

11、上市日期：2026年4月28日。

12、兑付日期：2029年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3、付息日期：本期中期票据存续期每年4月27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计息）。

14、主体评级：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给予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级别为AA+级。

15、债项评级：/

16、登记托管形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采用实名制记账式，在银行间市场清算所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托管。

17、付息及兑付方式：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利息支付及到期兑付事宜按托管机构的有关规定执行，由登记托管机构代理完成利息支付及本金兑付工作。

18、上述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基本情况与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以《募集说明书》为准。

三、申购区间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区间确定为：1.90%-2.30%

四、申购时间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期间为2026年4月24日9:00时至2026年4月24日18:00时。承销商须在上述规定的申购期间内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交《申购要约》，申购时



扫一扫
验证文件

间以在集中簿记建档系统中将《申购要约》提交至簿记管理人的时间为准。

簿记建档时间经披露后，原则上不得调整。如遇不可抗力、技术故障，经发行人与簿记管理人协商一致，可延长一次簿记建档截止时间，延长时长应不低于 30 分钟，延长后的簿记建档截止时间不得晚于 18:30。

五、申购程序

1、承销商按本《申购说明》的具体要求，正确填写《申购要约》，并在本《申购说明》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进行申购。

2、各承销商应根据自己的判断，在本说明前述规定的申购区间内自行确定申购价位，每家承销商可报出不超过 50 个意愿申购价位及相应的申购金额。每个价位所对应的申购金额即为该成员在该价位愿意投资的需求，所有价位的申购金额及最低承销额之和为该承销商愿意投资的总需求。

3、对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每个承销商申购总金额下限为人民币 1000 万元（含），且必须是人民币 1000 万元的整数倍。

六、确定发行规模

簿记管理人根据收到的《申购要约》进行簿记建档，统计有效申购的数量。发行人可不晚于申购时间结束前 1 小时或申购时间结束后，根据簿记建档等情况，与簿记管理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最终发行规模并及时向承销商/市场投资人披露。调整后的发行金额将在此前确定的金额上下限区间范围内。发行人及主承销商在发行完成后，应当于《发行情况公告》



扫一扫
验证文件

中披露实际发行金额及根据实际发行金额匡算的最终募集资金用途。

七、债务融资工具定价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定价原则及方式如下：

1、认购超过基础发行规模的定价

申购时间截止后，簿记管理人将全部合规申购单按申购利率由低到高逐一排列，取最后一次调整的发行金额作为实际发行金额，所对应的申购利率作为最终发行利率。

2、认购不足基础发行规模的定价

集中簿记建档中，如出现有效申购总金额小于基础发行规模的情况，可分如下情形处理：

- (1) 提高利率区间再次簿记，并在簿记截止时间前完成。
- (2) 可与相关各方协商考虑推迟发行。

八、债务融资工具配售与缴款

1. 定义：

(1) 有效申购要约：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以下/发行价格以上(含)仍有申购数量的符合簿记管理人格式要求的，于规定截止时间前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向簿记管理人提起申购，其申购价位位于本《申购说明》所确定的申购区间内，且其他内容亦符合本《申购说明》要求的《申购要约》。

(2) 有效申购金额：每一有效申购要约中在最终确定的发行利率以下/发行价格以上(含)的申购数量总和。

(3) 有效申购总金额：所有有效申购要约的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申购金额总和。



扫一扫
验证文件

2.配售原则:

本期债务融资工具按照如下原则及方式进行配售:

(1) 如簿记区间内的合规申购总金额低于或者等于基础发行规模,原则上应对全部合规申购进行全额配售;

(2) 如簿记区间内的合规申购总金额超过基础发行规模,原则上应对实际发行金额对应的利率/价格以下的全部合规申购进行全额配售,对等于实际发行金额对应的发行利率/价格的合规申购进行按比例配售。

(3) 配售调整情况

簿记管理人应当对配售情况进行核查。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簿记管理人债券承销发行管理小组议定,簿记管理人可对配售结果进行适当调整,并做好相关记录:

a. 对主承销商和承销团成员设有基本承销额的,须满足对基本承销额的配售;(如有)

b. 对合规申购总金额超过实际发行金额的,若按比例配售导致出现某配售对象边际上的获配量小于最小申购单位的情况,经与其协商,可整量配售或不配售。

3. 缴款办法:

簿记管理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将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将《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以下简称“《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通过集中簿记建档系统通知各承销商获配当期债务融资工具面值金额和需缴纳的认购款金额、付款日期、划款账户等,承销商应按照《配售确认及缴款通知书》要求,于缴款日(2026



扫一扫
验证文件

年4月27日) 17:00 时前足额将认购款项划至簿记管理人指定的账户。

九、簿记管理人联系方式

1、簿记管理人联系方式

名称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6 号招商银行深圳分行大厦 23 层总行投资银行部	邮编	518000
联系人	陈鹏		
电话	0755-83195601		
传真	0755-88026221		

2、簿记管理人指定缴款账户：

户名	招商银行
账号	910051040159917010
开户行	招商银行
大额支付系统号	308584000013

各承销商应就其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有关事项咨询其法律顾问及其他有关专业人士，并对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的合法、合规性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扫一扫
验证文件

(本页无正文,为《中创新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度第一期绿色科技创新债券申购说明》之签章页)

簿记管理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 4 月 22 日

验证码: DCBCCAWRZJ8E



扫一扫
验证文件